

《我的青春回忆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的青春回忆录》

13位ISBN编号：9787300102153

10位ISBN编号：7300102158

出版时间：2009-01-01

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陈凯歌

页数：17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我的青春回忆录》

前言

再想不到，一本十多年前写的小书，仍能在二零零八年的岁末再版。细想，出版者也有他的道理。二零零八年是改革开放三十年的时间节点，与书中所描写的年代相比，这三十年过去，至少在表面上，国家的面貌已经变化到不可复识。但在书中反复提及的那些问题，在表面改变的下面仍旧存在，只不过有了新的表现形式。因此，可能这本小书，仍有一定的生命力和存在价值。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但它的诉说方式是当浩荡的洪流行走至转弯处，落叶在身不由己，卷入旋涡时的感受。与落叶唯一不同的地方，是少年陈凯歌在旋涡中犯了很多错误。人生的错误是体悟的发端。我在写作本书时，不仅是作者，也是读者，我看我的错误，我看时代的荒谬，我看青春的汁液鲜血般淋漓。本书的主题是克服恐惧。我愿我的同时代人去读这本书，更愿青年读者去读这本书。这不仅是关于我们的书，也是关于你们的。借我的痛苦，看你们自己的心，才有心中的未来。

《我的青春回忆录》

内容概要

1989年，陈凯歌就自己的少年时代写了一些反思性的文字，由日本讲谈社出版，被评为1989年的最佳传记之一，基于批判的态度和文字功底，获得了外界一致好评。《我的青春回忆录》虽然是翻新旧作，也是陈凯歌自传的第一部，从陈凯歌1965年13岁时考上北京四中时写起，直至1971年在云南建设兵团结束插队生活时止，基本上与《少年凯歌》的时间段重合。用陈凯歌的话说，“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

《我的青春回忆录》

作者简介

著名电影导演，原名陈皑鸽，祖籍福建长乐，1952年8月12日生于北京。第五代导演的领军人物，至今仍为惟一获得戛纳电影节金棕榈奖的华人导演。在第47届希腊塞萨洛尼基电影节上获得终身成就奖。陈凯歌出身于艺术家庭，其父是著名导演陈怀皑。少年时期经历过文革和插队。初中毕业后到云南省西双版纳农垦局当工人。1970年，陈凯歌参军1974年复员转业1976年到北京电影洗印厂工作。1978年，陈凯歌考入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1982年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毕业，后任北京电影制片厂导演。1984年，他执导的《黄土地》，以其突破性的电影语言，对中国电影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并为中国第五代导演走向世界奠定了基础。

《我的青春回忆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天国第二章 降临第三章 群佛第四章 狂灰第五章 青山附录附录一 千里走陕北——《黄土地》导演阐述附录二 张国荣的眼睛附录三 《梅兰芳》拍摄初衷后记 永远少年的凯歌

《我的青春回忆录》

章节摘录

第二件事，发生在小巷转弯处的破屋门前。我走近的时候，一群孩子正挤在那儿，朝里望。里头很暗，要不就是外边太明亮，我好一阵没有看清那是个老人。虽是夏天，他身上的棉衣也不该破碎得像一只鹅绒枕头，当然没有那样的洁白。一只麻袋中露出一些肮脏的废纸，瘫在地上；一只用铁丝弯成的扒子，木柄雪亮，仰面躺着；一只同样雪亮的碗和一只生了锈的锅，郑重地放在木床板上，像是两件文物；响着的，是一只苍蝇。在我受到的教育中，一些我并不真正知道的什么，仿佛近了一点；我仿佛知道的另外一些什么，远了一点。让人在饶舌和沉默之间左右不是。老人抬起头，眼睛晶亮晶亮，刀子似地一闪，孩子们就一哄而散。许多年以后，我才从朋友的书中知道了，只有就要饿死的人，才有那样晶亮的眼睛。我又经过那里的时候，破屋已经拆掉了，我想，老人自然是死了。这一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十六周年。其实，无论在哪儿，这样的景象都不足为怪，现在也是。可新中国的同义语即是人人都过上幸福的生活。我相信这个。你无法不相信一个和你一同长大的说法，甚至你本人都是它的一部分，直到你有勇气首先否定你自己。我当时很吃惊。可我没有想到我应该而且可能为那老人做点什么，是使我日后更吃惊的事。我只是一哄而散的孩子中间的一个。我只是一名看客。类似的事情我以后看过不少，许多淡忘了。不忘的是那双眼睛，晶亮地长在我的背上，晶亮地看着世界。

《我的青春回忆录》

后记

永远少年的凯歌由我来张罗修订出版《少年凯歌》，并更名为《我的青春回忆录》，大概只有一个原因：对导演来说，我的年龄还只属于“少年”。这本书于上世纪八十年代第一次在日本出版的时候，我才八岁；而当第一次读到国内版时，已经二十岁。期间几经台湾版、香港版的推出，无数“少年人”在感受陈凯歌导演所经历的成长苦乐时，也历经着各自成长过程中的美丽与哀愁。几乎过一段时间，我就会重新翻看一遍《少年凯歌》，那个红色年代的沸腾声响仿佛贴近地在耳边回绕，而那些平凡的年少记忆又如此真切地仿佛电影般开场、落幕。我一点都不陌生，我甚至能闻到那时的气味。气味与气味之间隔着一个时代，却又好像近在咫尺。我试着让比我更小的85后、90后朋友读这本小书，他们也都奇异地熟悉这气味。因为我们都“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却不断地“准备原谅你的幼稚”。如果有一本书可以当作交换成长的密码，《少年凯歌》绝对算是一本。

《我的青春回忆录》

编辑推荐

《我的青春回忆录:陈凯歌自传(第1部)》是一本青春凯歌的真诚自供书。它不是电影，不是艺术创作，是作者的早年自传，是回忆录，是一个思想者的精神成长史，也是一个清醒着的灵魂对过往年代与人性的反思。它打动你，感染你，也让你摸到一点灵魂的质地。我一直认为我的人生经验大都来自那个时期，其中最重要的是，这个革命帮助我认识了我自己。认识自己即是认识世界，明白这一点，就决定了我的一生。尽管那场革命因十年浩劫这样的名词而似乎得到否定，也有了许多批评的书籍，但只要人们仍然只会控诉他人时，这场革命实际上还没有结束。我试图做的，就是在审判台空着的时候自己走上去，承担起我应承担的那部分责任。因此，这是我的自供书。我一直不能以轻松的态度看待生活，这也许恰恰是我在书中所描绘的那个时代给我的影响，我却没有什么后悔。

《我的青春回忆录》

精彩短评

- 1、抛开一切，这是一个纯粹的人。在批评他的，大部分都没有资格，打着艺术的旗帜发出浮浅的聒噪。好像是冯小刚，在谈到这本书时说：“审判席上空着，而他自己走了上去。”这需要多大的勇气……自己对自己交谈是最痛苦的一个过程，这个是看完《野蛮人入侵》时领悟到的——我当对自己坦诚。没有面对过的人无法领悟这种痛苦，很多时候就好像自己和自己相遇在一条狭窄的路上，不想交手，于是只能坐下来一支烟接着一支烟的抽。他是一个标准的中国文人，对自己的精神、道德要求极高，追求独善其身，进而对整个国家有种使命感，为这个民族所经历的感同身受，一种深沉的痛苦充斥着他的思考。作为导演，他算是尽自己的力量做了能做的一切，世界就在他的镜头里，而世人能不能领悟，就不是他能掌控的了。
- 2、一口气读完了陈凯歌的自传《我的青春回忆录》，很感慨。很惊讶他是从他13岁那年写起的，那一年他考上了当时北京最著名的男子中学——北京四中。这样的开头足以调起我的胃口，因为我也是在那个学校度过了我的中学时代。在他的回忆录第一章“天国”中，他回忆1960-1962年的“大饥荒”提到了“大跃进”、“中苏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大庆”、“大寨”，讲到了与这些历史同步的他的童年，他描写的他小时候的北京、他住过的地方、他上过的幼儿园让我都有似曾相识的感觉，让我在看他的书的同时脑海中充满了对自己儿时的回忆。。。。。。在他的书的第二章“降临”中，他主要描述了他的中学时代。能感觉到他对那时四中聚集着不少党政军高级官员子弟及元帅之后的状况颇有微词，因为这些人中有些人入学神秘、有些人学习成绩很不咋地，但这些高官子弟却以其数量和影响，主导了当时的四中校风，让他似乎有些愤愤不平。他讲了他和同学的交往，感觉他走得近的同学却都是这样的人呢！在他书的第三章“群佛”中，他痛苦地回忆了文革之初，只是一个中学生的他经历和面对的惊心动魄。他不知道学校的红卫兵是什么时候成立的，仿佛“一夜之间，那些父辈级别高的同学就换上了黄色的军装，腰间系着宽大的武装带，铜扣闪闪发亮。他们单独坐在一起，神色已经不对，偶尔不耐烦地用手指弹弹课桌之外，就会似乎漫步经心地看一眼臂上鲜艳着的大红绸袖章，上面用黑的或黄的丝线绣了“红卫兵”。和我们区别开来了”。他描绘了学校里那些红卫兵的行为——斗老师、打校长，他回忆了父亲被揪斗时，他竟充当了帮凶，冲上台去推了父亲；家庭被同班同学抄家时，他没有想到说理或是抗议，也没有安慰带病的妈妈；他甚至参与了一次打人，在暴力带来的快感中，暂时摆脱了恐惧和耻辱，他自认在“文革”中，曾是群氓中的一份子。在这里，我隐约感觉到了他的忏悔之意，其实作为一个孩子，我们那个时候为了被别人认可、为了被群体接受，都有可能做过一些过头或违心的事情呢！我们的年龄比他略小，就幸运了很多，很多事情我们在其之外而不是身在其中。我记得我第一次碰上他描写的那个样子的红卫兵时大约13岁，正病休在家。一天下午我抱着个空瓶子去护国寺大街的副食店买酱油。走到棉花胡同一抬头忽然看见一些中学生模样的人，排着队气势汹汹地走来。他们的装束和陈凯歌在书中描写的一模一样，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女生都是短短的头扎一个小歪辫儿。不知怎么他们的眼光忽然和我对上了，“嘿！小孩儿，过来！”其中一个男生喊到，我还没弄清他是否在叫我，他们已经冲到我面前，“干什么去？”“买酱油！”我高举瓶子回答，“你住在哪儿？什么出身？”他们围住我七嘴八舌地问，我吓坏了，低着头不出声，“回去回去！告诉你们家大人，把你的小辫子绞了，知道么？”“要梳我们这样的头——革命造反头，知道么？”一个女生指着自已的小歪辫让我看，我“恩、恩”地答应着转身跑回了家。一进院我就招呼院子里的孩子们都出来，把我的经历告诉他们，女孩都紧张起来，我又让C家的姥姥把留长发的女孩子的头发都剪短了……在他书的第四章“狂灰”中，是他在那个非正常年中更痛苦的一些经历，同学被捕遭关押、他被审讯挨整、他亲眼目睹老舍等名人的死亡、同院邻居阿姨的自杀，以及自己母亲的离去，这里叙述的事没有轻松和快乐的，而是让人边看边体验着心被撕碎的那种痛苦。在他书的第五章“青山”中，他主要回忆了他一九六九年春天去云南景洪一个农场插队的经历。我没有赶上去农村或边疆，也就没有这样的经历，他描述的那种艰苦让我感到无法想象和可怕，但对他来讲，这样的生活状态倒好象是一种解脱。他在那中自然环境中思考问题、宣泄痛苦、平复心境并逐渐成长起来……两年后他当了兵。他的回忆写到这里没了下文，我期待着他今后的人生……
- 3、轰轰烈烈文革十年，少年凯歌的成长螺旋。这里没控诉没惨痛，只有诉说。一个少年和一个荒唐的时代。“我想忘掉的，在我还没离开的时候就已经忘掉了我。”陈凯歌的文笔极好。
- 4、很喜欢的风格
- 5、人到13岁，自认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文革记忆很鲜活

《我的青春回忆录》

- 6、看完彻底喜欢上陈凯歌，即使他不是个导演，我也会买他写的东西。文字如电影般极具画面美感，细腻而不失大气。叙述收放自如，点到即止。60年代究竟是什么年代，国内先饥荒后文革，国外rock 'n' roll、越战后来经济萧条一步步接着来。
- 7、虽然他导的电影没几部我喜欢的，但觉得他文笔很好
- 8、就为了看一章节
- 9、恐惧比爱有力量 旁观让你变得如此弱小
- 10、《少年凯歌》新版。凯歌其实活得挺明白的,如果能把这段青春往事拍成电影,我相信可以超越<阳光灿烂的日子>,当然审查那块会比较难。看到他写在老舍投湖自尽前见过老人家最后一面,还有傅雷之死那段,一下没忍住,哭了。当作家的全部尊严被时代给碾碎之后,只有死亡才会带给他最后的安宁
- 11、20140914 少年凯歌。几乎被当成反思文学，不用急着否定和反思，其实只是看看过去发生的事。
- 12、要是还能见到《百花深处》的态度就好了~
- 13、四星半【活在地球上的，不过是在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她斜着看了我很久才说：你是说，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书是好书，只是书内的边距让我老有种出版社在圈钱的不爽，所以少了一颗星。另能把《少年凯歌》改成现在这个名字还能通过实在是吐槽无力。即使有各种不满，但是内容还是值得反复阅读体会。
- 14、陈凯歌的文笔很好，阅读这本书不仅是一种心灵的碰撞，从文学的角度来说，也是一次文字的欣喜之旅。读起来很过瘾。我先已经在网上看了本书的前2章，终于决定买来读。相比最近看的其他几本回忆录，书中关于自身以及人性、社会的思考，显得更沉重，更丰富，有其独特的视角。人的性格不同，出来的艺术作品（无论文学或是戏剧或是电影）当然风格就不同。书中关于文革的一些描写，让人如同在看一部电影，画面感很强，作者流露出的一个十几岁少年面对大变动大浩劫时的心情，怎么会让我想起《阳光灿烂的日子》呢？书中关于傅雷夫妇自杀的一些感怀，让我落泪，仿佛一瞬间和作者的心灵产生了共鸣，那些字仿佛是从我自己的脑袋里产生出来的。这种感觉很难得，读懂是一回事，产生共鸣又是另外一回事。
- 15、陈凯歌现在已经是二流导演，但这本书会让你觉得他起码还是个一流的讲故事的人。
- 16、要老实交代啊
- 17、老师推荐的，挺好看的
- 18、文字功底真的很强 听过很多文革时期的故事 通过这本书明白了在那个当下人性本能反应的缘由也渐渐理解
- 19、作为中国电影导演，陈凯歌的成就有目共睹
- 20、文笔很好，但是特散
- 21、凯歌是我偶像哈
- 22、好！
- 23、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

- 24、中国最好的文革反思文学，竟出自凯歌导演之手。时代的变迁，最终离不开人性的注脚，以此逻辑，凯歌导演的《霸王别姬》也就水到渠成。
- 25、写得很有趣，很喜欢
- 26、语言很有韵味 思考得很有深度
- 27、高三，知道了大跃进的谎言
- 28、很好！不错！！！！！！
- 29、陈凯歌的传记文学我的青春回忆录是近年来明星大腕们出书热中最好的作品.特别是我等同龄人读来感触至深，此君不简单
- 30、相比之下，冯小刚的 我把青春献给你 更有意思
- 31、喜欢陈凯歌的作品，看他的书，了解他的另一面。希望多拍点好的作品出来。
- 32、一个较为客观的平台，让我又一次了解了离我很远的“文革”
- 33、第一次看的是《少年凯歌》，这一次是修订版还更改了名字的《我的青春回忆录》。几处泪点：抄家，薇的故事，晓翔死后的送了八年野花的神秘女人。少年，其实就是永远的。让我们记住自己桀骜不驯时代。让我们原谅自己的幼稚。这本书读了很久，因为慵懒，还有浮躁。但是读完，心却安静

《我的青春回忆录》

地能沉静下来了。

34、不全。看少年凯歌即可

35、就那样吧。我姐买来消遣的

36、电影导演的书怎么都有一种强烈的镜头感，以至于未曾经历的浩劫都变得鲜活起来

37、文革的历史什么时候才可以被正视？大概要过很久很久吧。陈的笔触陈的勇气，佩服！

38、这本书必读，大学是一个欲望膨胀的时期

39、了解一下这个人

40、文笔不能说特别好，但有想法

41、帮朋友买的 应该还不错

42、凯歌的文笔很好，艺术家的感觉超出常人的敏锐，思考深刻。本书之美超过了我的预期。

43、两个月前买的，早看完了，是一口气看完的。书的印刷质量很好，配了几页插图，喜欢。陈凯歌真实地写出那个时代的发生的，真实的将所看、所想的展现了出来。喜欢。我还推荐给我太太看了。

44、还没有看。应该不会让我失望。早就想买这本了。

45、一个人眼中的我们不曾经历不曾了解的时代

46、他的那本《少年凯歌》很早就想买，没有了，现在满足我了。正如陈凯歌所说，他所记叙的是那个年代。向大家推荐，对看待人生有很大的帮助，帮我认识那个年代。让我认识一个不一样的陈凯歌

。

47、帮朋友买的，说是要收藏用滴~~

48、挺好。内容有点少，文学水平有待提高。

49、60年代的风风雨雨在他的身上凿出了斑驳，但也早就了他海纳百川的深度。回首遥望，感谢那些作为人生基石的青春。

50、记录的是那个时代，能拍出霸王别姬不是偶然。

51、文字是好文字 通透。有写细小事情突然扯到大气象上的习惯。编排确实是败笔。

52、文革故事很触动。

53、你一直是我最喜欢的导演，无论是霸王别姬 还是梅兰芳，还是搜索，关注你的历程，学习你的品格

54、书看起来不错，支持一个！

55、一个诗人这样总结那个时代：“——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贵,是高贵者的墓志铭。”另一个则说：“——我要用手指那滚向天边的波浪,我要用手掌那托起太阳的大海,摇曳着曙光那枝温暖漂亮的笔杆,用孩子般的笔体写下:相信未来。”后者后来疯了。他出院以后在一家研究所找到一个看门的工作。用套在手腕上的橡皮筋套住一束束报纸,从小小的窗口伸出手去,交给经过黑暗门廊的过客。

56、在那个疯狂的时代里，我们是选择相信生命还是正视死亡。

57、不只拍过一部好电影，还写过一本好书。

58、写得很好，才情纵横，敢说真话，思考很深。很迷惑，也很可惜，究竟是什么改变了，兵败如山倒地有了后来的那些电影？何必带着优越感去俯首讨好时代，讨好不了，能做的无非是坚持自己而已

。

59、“皇上也烧书，不是头一回。”

60、很真实，很真诚。。有人说他装逼，但我认为他不是。。他天生的儒雅，是与其他一些第五代不同的风格。。。

61、陈凯歌的文字也很好。

62、霸王别姬印象很深。

63、经历跟他的电影很像

64、好像之前封杀了

65、还没看，不错应该

66、从另一个面了解了中国的文革，对那个时期有了更深的认识，作者的人生经历很励志。

67、细腻平实，值得一读。

68、读书内容深刻，是反思文革的力作。

69、在您面前 唯有真实 花拳绣腿已是班门弄斧 打星评论已属冒犯 期待您的新作品。

70、不错，重现了惊心动魄的历史

《我的青春回忆录》

- 71、陈凯歌的文笔是非常好的，能有幸拜读他的大作真是倍感荣幸。里面要是多写点他的情感生活就更好了
- 72、在我心情低落时，这本书在我面前，像个长者一样。
- 73、带着八十年代伤痕和反思的余晖，有些回忆和叙述的画面还挺有场面调度感，比如在衣柜里发现的小男孩，被抱着走过长长地排列成两行的家具，仿佛参加一个葬礼，一声不哭，回望着父母离去的方向
- 74、老师推荐的~~很好看！
- 75、内容有点矫情但有文采
- 76、第二部待何时
- 77、只能说是很爱 大爱
- 78、强烈的个人色彩，陈凯歌的青春要是拍出来也跟姜飞的一样，阳光很刺眼，但是更感伤。
- 79、深刻的笔触，沉淀的思考，阅过，你只能一根烟接着一根烟...不知不觉，沉在一股不可名状的悲伤感叹中
- 80、明白了文革中人性中的悲哀
- 81、东西还不错，送货也挺快
- 82、买2本了。
- 83、喜欢纪实的东西，喜欢陈凯歌的文字
- 84、「一个人可以面对自己，那他就可以面对所有。」
- 85、之前已经看过了，但是因为很好看想买来收藏的，不错呵呵
- 86、又一部在文革期间长大的回忆录。
- 87、少年凯歌很有诚意
- 88、读过之后 完全颠覆了无极带来的陈凯歌看法。 书中文革时期的事让我想起早些年读的余秋雨的一本书，书名已经忘了。。。但是带来的感受完全不同。。让人心酸、人性也就被这么披露出来
- 89、好像和《少年凯歌》差不多
- 90、陈凯歌是个有才华，有情怀的人。他在书中回忆的不光是他的青春，更是那个时代的美丽与哀愁
- 91、买这本书有两个原因，一是喜欢陈凯歌，他渊博的知识、洒脱的风度、惊人的成就，他是中国导演中为数不多的具有国际视野以及文人气质的人；二是喜欢张国荣，看简介中有一篇关于“张国荣的眼睛”的附录。但是，看完之后，与自己理想中的“凯歌之文”有一定的差距，内容多为凯歌对自己青少年时代的回顾，以平述为主，鲜有深度的思考。
- 92、Y还不错
- 93、陈凯歌的文笔很赞
- 94、他的青春，我来参考。希望有时，不再犯同样的错。
- 95、明白了为啥有人会有这样的疑问：写出这样文字的人咋会拍出无极道士下山那样的片？
- 96、给人以启发！
- 97、还没开包装，但想，内容应该还不错
- 98、大三课堂上看的，至今已不记得内容，只记得靠窗边悠闲的青春岁月
- 99、我得说，陈大导演的文笔真不错，是我喜欢的类型
- 100、一个时代的伤痛,终于明白霸王别姬是怎么来的了.文笔也好,赞.
- 101、一本那个年代的故事书，蛮喜欢的。和其他名人的书区别在于是回忆录而不是自传。。。自传是一生的故事，回忆录可能只是写的某个时候的故事

1、有这么一个导演，我一直以来就以为他到目前为止只拍过一本好电影，这本电影是我认为的华人拍的最巅峰的作品，如同万米赛跑中，超越第二名500米远。他就是陈凯歌，这本电影就是《霸王别姬》，不可能被他自身超越，而且也不大可能在将来被别的导演超越。今天读了他的自传作品《我的青春回忆录》，才知道他至少还写过一本这么独特的隽永的书。他讲的是凯歌的经历的1965-1971；短了一点，却是中国最疯狂的年份。关于那十年，我看的资料作品不下千万字，但是以一个少年的时而凛冽、时而无知、时而细致、时而懵懂、时而天真、时而愤怒的眼光来写的，陈凯歌却是孤例。陈凯歌说，“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确实不假。他说那些“运动”里最凶狠的人，其实心里满是恐惧。人是无法摆脱对社会的依附的，如同铁粉如果不依附在磁石上，连重量也没有，风一吹就没了。正是怕被社会排除的恐惧，让他们如此歇斯底里。这几年的切面，足以让你觉察到你一辈子都无法也不愿体会的无可奈何。如果你爱这个国家，你想知道那段历史，那这本回忆录你绝对不能错过。凯歌的文笔之独到精妙也令我叹为观止，绝对不亚于同时代的任何一个作家。我甚至不知道他的文字传承为哪位，也似乎跟他的电影作品毫无瓜葛；或许的确是得益于他母亲帮他打下的唐诗宋词的童子功，和作为一个导演独特的眼光和画面感。他的比喻比谁都好，比如他说被洗劫过的家，像个刚吐过的胃。这本《我的青春回忆录》是我09年、甚至是研究生入学以来读的最好的一本书，在华联书店里翻了三页我就放不下了。请你一定要读这本书；何况这本书不长，10多万字。如果你跟我一样，喜欢看纸质书又不愿意买这本插着无数凯歌写真的小传，去书店读就好了，读完他只花了我两个小时不到的时间。如果你觉得网上看就可以了，请移步这里。

2、作者用一种真切的方式讲述了关于那个特殊的年代的特殊记忆。那些无知的狂热、命运的沉浮、无法释怀的愧疚等，回忆还刚刚开始，期待下一段记录。

3、一个并不完美的少年，在不可遇知的恐惧阴霾里穿行时，他的心里曾冒出多少勇敢的词汇？十三岁的陈凯歌想到了暴力，并夹裹着时代洪流对所想的一切身不由己地执行。他尝到了暴力的快感，这使他暂时地摆脱了恐惧和耻辱。“久渴的虚荣和原来并不觉察的对权力的幻想一下子满足了，就像水倒进一只浅浅的盒子。”然而恐惧并没有就此结束，而是延续了十年。时间的灰烬扫平一切的时候，那个蹲在葡萄架下看着一只小鸟抽搐死去的少年陈凯歌已经不再年轻。《我的青春回忆录》，就是陈凯歌1989年写的那本反思自己少年时代的书《少年凯歌》，曾被评为1989年最佳传记之一。又20年过去，这个国家的面貌已经变化到不可复识，但基于批判的态度和文字功底，还有“忘记历史就是背叛”的古训，改名后再版的该书还是有着勃发的生命力和存在价值。如陈凯歌所言：“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不到10万字的书很容易就会看完，然而并不会就此束之高阁。这本从头到尾都在“自供”的书，总是会让我想到卢梭的《忏悔录》，虽然陈凯歌并没有在书中坦露自己的全部灵魂，但其对于父亲的批判和对于故去友人的怀念放在随处可见的字里行间，则是一次不容易的诚实。他大多数的电影都看上去很诚实，起码很诚恳，看他的这本近乎在灯下吸烟自语的书，或许能有更多的理解赋予这个曾经被传说成“狂妄电影人”的文人。陈凯歌说：“这本书的主体是克服恐惧。”他诚实面对了自己的恐惧，并一条条罗列出来，风干，在太阳底下的树荫里泡酒。人所以为人，在于不能绝对地离开集体。所以当少年凯歌知道父亲曾经是国民党员后，在那个时代狂吼的烈风中，他的骄傲和自信瞬间崩溃，“当众把自己的父亲一点一点撕碎。”可是他的眼里充满咸涩的泪水，周围却仍是红卫兵的笑声。他在反思，这是一群什么样的人民呢？书中并没有刻意对时代发表评论，也无需再去评论什么，时间已经在那里刻下磨不去的痕迹，妄图泼上一碗清水以为自己也是重要的书写者，注定会徒劳无功。于是我们在后来的香港导演彭浩翔的电影《青春梦工厂》看到了借用本书中的这句话：“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我一向觉得演艺圈人士出的自传没什么文字上的看头，这本却是例外，一些深度一些力量，在那些伴随着恐惧的事实面前发生，看过的人，除了叹息，不知道还会生出怎样的感慨？而再版的书中新加入的百余张照片无疑为这段用心良苦的忏悔找到了一个可以微笑的出口，尤其是陈凯歌跟父母亲的照片。当然，还有张国荣跟陈凯歌在一起的一些照片，据说是绝版的从来没有面世过的，摄影是叶锦添。我们的时代和历史都需要宽容，需要忏悔，也需要，恐惧之后对未来无可辩驳地相信。这个相信的过程艰难而寂寞，但对个人的成长却受益匪浅。又如陈凯歌在书里的话：“我一直认为我的人生经验大都来自那个时期，其中最重要的是，这个‘革命’帮助我认识了我自己。认识自己即是认识世界，明白这一点，就决定了我的一生。”孙吉顺

《我的青春回忆录》

4、01年时人民文学出版社出了陈凯歌的《少年凯歌》。09年冒出了这部《我的青春回忆录 陈凯歌自传第1部》（下简称《青春回忆录》）。01年的《少》版我买过，觉得写得很好。本来以为《青春回忆录》是陈导新写的一部，特别是《青春回忆录》的副题“陈凯歌自传第1部”，很容易让人产生错觉——象是陈导正在进行一场大规模的回忆，目前刚写完第1部，新鲜上市。于是在网上买了这本《青春回忆录》，结果翻开来，陈先生在自序里第一句就把我放倒了：“再想不到，一本十几年前写的小书，仍能在2008年末再版……”我晕！赶紧看目录，果然和《少年凯歌》的目录几乎一样，只多了附录里的三篇文章：1“千里走陕北——《黄土地》导演阐述”写于1984年（共8页）2“张国荣的眼睛”（共2页）3“《梅兰芳》的拍摄初衷”（共2页）也就是说如，和《少年凯歌》相比，出自陈导的文字大概只有12页的新内容（且这12页采用的是上部1/4留白的版式，12页能容纳的内容就更有限了）。唉，太让人失望了。不过似乎也不能怪陈导，因为看后记里有个叫黄斌的说：是他张罗修订出版《少年凯歌》的，并且是他建议更名为《我的青春回忆录》。至于到底修订了什么，则语焉不详，难道“修订”只是指增加的那些图片？而副题“陈凯歌自传第1部”以及什么时候出“第2部”则答案不详，难道我应该将副题理解为——陈凯歌的“第1部”自传？总的来说陈导这本书还是很好看的，但如果买过《少年凯歌》且手头紧的话，似乎不用买这本了吧？唉，这书名改得，你就是改成《少年凯歌——修订本》也显得真诚一点嘛。

5、我想说，这本书写的远不如我爸或者哪个叔叔讲的精彩，他想讲出深刻的涵义，的确如此，但是个人想法，谁对谁错，谁功谁过，不过一种体味，who care...

6、书名：《我的青春回忆录——陈凯歌自传第1部》作者：陈凯歌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1月）读冯小刚的《我把青春献给你》，像喝一听雪碧，我爽快乐呵地喝完，再泛几个气嗝，却也惬意。读陈凯歌的《我的青春回忆录》却不行了，我得支一盏台灯在桌上，抚平心绪，不时或作沉思皱眉惴惴状，正如品一杯苦茶。一直以为，对于一个电影导演而言，那些似乎与电影毫无干系的人生经历反而会更重要的。关乎电影的一切可以成其为导演，电影之外的人生才成其为自己。这也刚好与潘梓老师之前在通话中所提的“唤醒你自己的生命”的教诲不谋而合。陈凯歌在本书中所做的正是唤醒自己的生命，而且是最悲痛那一部分的生命。他说“本书的主题是克服恐惧”。不是谁都能坦然讲述自己在别人大声呵斥之下痛哭流涕的怯懦和举手推搡自己父亲的愧疚。那本就是一个疮疤，揭开来给人看，便需要脱下光鲜的衣袍，屈下高人的身段甚至放下不可触碰的尊严。但是在把这一切置于光天化日之下摆在外人面前之后，再重新穿着打扮的陈凯歌，姿态也便近于超然。这样的意义必然不是在于“我甚至把最丑陋的自己暴露给你，你终于对我无可指摘”，而更在于“我甚至可以面对最丑陋的自己，或许我可以无往不利”。陈凯歌说“因此，这是我的自供书”。当一个人及早地能有一个机会认清自己的时候，他应该是幸运的。“文革”便是少年凯歌的这个机会。撇开他为这个机会付出的巨大代价而言，他终究还是幸运的。他在认识自己的同时，顺便认识了世事和生活。单作为一个后辈，一个学生，一个追随者而言，再次审视陈凯歌的风光得意照时，已觉不再那么闪亮，遑论他本人背负着对自己的否定走过几十年生命。原本在许多人把一切过错都归咎于那个疯狂的年代时，陈凯歌却不放过自己“我试图做的，就是在审判台空着的时候自己走上去，承担起我应承担的那部分责任”。这是一个良知者对自己的苛求，也是一个艺术家对人性的拷问。因此自彼之后的人生颇多沉重，却也充满力量。不谈电影，单论文字，陈凯歌在书中的表述当真文采流溢。半文半白的字句间竟有着鲁迅的风范，可见其古文造诣。套用陈凯歌在文中描述少年时同学的一句话是，如果他不拍电影，“写东西也是一个好的”。

7、书非借，不能读。有才不借，我便依在沙发上挑灯夜读，一口气读完了，重走了一遭凯歌年少。陈导的文笔洗练而优美，情感细腻，就如他拍的戏，对他作品的记忆只停留在《霸王别姬》上，也但愿停留在那（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给人的打击太大了lol）……即便是那个特定时代痛苦的过往，他也丝毫没有抱怨只是淡定地去感悟所经历的种种。人只有经历了磨砺，才能发出铮铮的光吧，我磨我磨

8、读陈凯歌著《我的青春回忆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1月），让我们有机会一窥这位世界知名电影导演在走进北京电影学院之前的生命历程，陈凯歌娓娓道来他的青春残酷物语，值得一读。自传是非常常见的文学形式，主要自述人物的生平事迹。一般来说，可以入“传”的，必然是名人，或者在某一行业、某一领域具有号召力的人。他或她本身就是历史的一部分。进一步说，陈凯歌的传记应该就是电影史的一部分。然而，从技术层面上看，《我的青春回忆录》存在较大问题，那就是这本传记中有太多对历史事件的陈述，比如他谈到了“文攻武卫”、老舍之死等。对这些事件的复述，占用了此书的不少篇幅，这些之于自传主体的背景性资料，其实完全可以一笔带过，或者采用加注的方

《我的青春回忆录》

式解决。人不是孤立地存在的，必然和社会发生联系。在该书中，陈凯歌着力写了他的同学F、G、K，以及被他唤作奶奶的保姆这些和他并无血缘关系却几乎每日都要相见的人。他的文字给我造成这么一种感觉，就是在写这些人时，细节、用情都要超过写血亲家人。为什么呢？我百思不得其解。过多地写他人，必然导致写自己的内容变少。更重要的是，自传要写真实的自己，要写过去自己眼中真实的自己，还要写现在心中真实的自己。要做到百分之百真实是一件非常非常艰难的事，那不仅仅因为我们要对自身作出客观判断，还因为我们受到来自方方面面的束缚。然而，传者应该拿出勇气，尽最大力量写准确每个字。白纸黑字。我无从知悉少年凯歌的生活，他的文字怎样，便是怎样罢。只是我觉得，我和他的文字之间有一层厚障壁。可是我们并非完全无知，此书封面上印有“陈凯歌自传第1部”字样。如此说来，就还有第2部、第3部，大概可以写到大学和婚姻生活吧。对这些，我们略有耳闻，到时候再评论其真诚的程度不迟。比起回忆录，我更喜欢附录中的两篇文章《千里走陕北》《张国荣的眼睛》。它再次让我觉得，陈凯歌更善于观察他人，或者说更容易把对别人的看法表达出来。其实，谁又不是这样呢？要自省、要自我批评，要当众把自己解剖，并非易事

《我的青春回忆录》

章节试读

1、《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4页

那时北京，仿佛护城河里故宫角楼的倒影，梦一样安详着，小风吹过，晃动了，却不破碎。它的古松和早梅，庭院和街道，都显出古老和平，而且骄傲。

2、《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28页

因为他们用时间和血汗换来的经验，哪怕是最成功的，也无非是农业社会的再显其观察之犀利

3、《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27页

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到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

4、《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06页

我一直以自杀为神秘的事。因为人,生,不是选择;自然的死亡,也不是选择。只有自动中断了生命的程序,才是人生中最真实的选择。

5、《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49页

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归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来临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
观察之犀利

6、《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64页

只记得父亲看了我一眼，我就用手在他的肩上推了一下
这是另一段让人极其心痛的片段，淡淡的文字，描绘这一个极度扭曲的状态。作者的诚恳，让人不得不陷入沉思

7、《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23页

饥饿使她恐惧。恐惧比爱更有力量。
这段关于奶奶的叙述令人看着心痛不已，却无法怨恨起她来。这也许解释了为什么恐怖统治往往比所谓仁政收效更快

8、《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我的青春回忆录》书摘

一、自序

- 1、本书的主题是克服恐惧。
- 2、借我的痛苦，看你们自己的心，才有心中的未来。

《我的青春回忆录》

第一章：天国

- 1、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原谅在过去，不是这个理由。
- 2、只有饿死的人，才有那样晶亮的眼睛。
- 3、你无法不相信一个和你一同长大的说法，甚至你本人都是它的一部分，直到你有勇气首先否决你自己。
- 4、我们对童话像对鞭炮一样又爱又怕，因为童话中总是提到糖果。
- 5、据说，我生下来就惯用哭声表达一切。彻夜啼哭常常使母亲无法安睡，是她日后的病因之一。所以长成以后我痛恨一切哭啼不休的电影，算是一点自我反省和否定。
- 6、我这才明白，世上总有些什么，是不变的。
- 7、人不兴欺负人，也不兴叫人欺负。让人欺负惯了，你日后就成了坏人。——中国的传统，受压迫者，以为有正义在手，便只知有报复，不知有宽宥，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结果压迫本身代代不绝，只是对象换了。
- 8、饥饿使她恐惧。恐惧比爱更有力量。
- 9、冬日也有半街余香。
- 10、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人得到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到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是人性的围墙。
- 11、一个旧梦随风雨而逝，永远不再。一九八六年，我站在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内，注视西方人于一八九三年拍摄的旧京城城墙照片，回想它延伸阔大的雄姿，不胜唏嘘。至此，精神和物质的旧墙均已归于消灭。从不设防的国度中醒来的人们，看到空旷的地平线上一轮巨大的红太阳。

第二章：降临

- 1、也许因为他天性冷静恬淡，看世界如棋局，胜负都可以付诸一笑，所以在男女事情上也是有风流的本钱而无风流的行状。
- 2、毛泽东少有大志。他青少年时期的活动可以用“读书”和“行走”来概括。他博览群书，博闻强记，又信奉“尽信书不如无书”，只以书为思想的羽翼。他曾强迫自己在分文不名的情况下出游，沿途打工，维持生计，因为困苦没有退路，得以看到了社会的真实面貌。用他自己的话说，他是“打着把雨伞云游四方的行脚僧”。
- 3、我站在院子门口送她离去，起了风，吹得满天的暗云在夕阳里奔跑。
- 4、孩子做起游戏来比教他们的成人要认真，是他们以为游戏就是人生。

第三章：群佛

- 1、他因艺术而可爱；他是一生不安但求安宁的书生，而终于不可得。
- 2、书页旧而发黄，如同故人的脸。
- 3、抄家的用意，不仅使被难者在经济上无立身之地，也因旧物的毁灭在精神上失了寄寓。许多老人在抄家之后故去，就是精神被摧毁的明证。
- 4、暴力的发生，公开的叫战争，背地的叫谋杀。但“文革”中的暴行却都不像；它不是战争，因为对于手无寸铁，它不是谋杀，因为它是公开进行的；它既非没有其他手段，也非没有其他选择，但是成群的人倒下了。

第四章：狂灰

- 1、既然每个人都必须在集体中才能存活，既然每个人都心存被逐出集体的恐惧，那么，自动脱离集体的自杀就不仅是对集体的背叛，而且是对恐惧的藐视，也就是对大从的藐视。因此，动摇了人九安

《我的青春回忆录》

全感的自杀行为是极大的丑恶。甚至对亲族来说，也是如此。当时的术语叫作：“自绝于人民，自绝于党”。正好道出了这层意思。

2、他是那种将自身种植在书斋中，温文如兰花、正植如柏树的君子，远近可以闻香，生存或击碎都不留残缺。

3、我一直以自杀为神秘的事，因为人，生，不是选择；自然的死亡，也不是选择。只有自动中断了生命的程序，才是人生中最真实的选择。除去作恶自裁不算，历来的自杀有两种，一种是为了所爱或所信，用自己的肉体，在撞碎的瞬间，作了理想的火花，火花的散落，点燃了有心的人群，创造些更好的人生，是主动的。还有一种，在世事迁换的动局中，身体或精神上遭遇困厄，或为解脱，或为尊严而自行了断，是被动的。前者多被世人看作疯子，后者可以是烈士，却也可能被视如叛徒。历来中国，第一种少，第二种多，到了更近些，连“叛徒”也未必有了。

4、以人生为他乡。

5、作为人，终于不能降服的，终于是人性。

第五章：青山

1、对厌倦了城市生活的年轻人来说，远方即自由。

2、人长大原来只需要一个瞬间。

3、此后的许多年里，我渐渐懂得，人性也是植物，需要在美好——诸如水和音乐——环护下，才有清香。

4、在我渐渐懂得，艰难和困厄乃是普通中国人的正常生活，触动我的，反而更多的是力量。和我两年朝夕相处的农人们，并不相信需要等待的“天国”。他们宁愿种下同样需要等待的橡胶，用粗糙的手握住时光，磨短自己的生命。

9、《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3页

我爱北京,不光为了她是我的出生地。在我儿时,北京没有那么多的人,没有那么多车辆。更容易看到的是四个轮的小车,竹子做的,里头坐着咿咿呀呀的娃娃,后头推车的是一样咿咿呀呀的老太太。临街的学校书声朗朗,忽而又安静了。老人们坐在中药铺前的台阶上晒太阳,手里捏着两个核桃,转着,虚着眼望着天上飞远的鸽群,哨音像是云的回声,淡淡的。热闹的地方是庙会。我还记得怎样欠着屁股坐在拉“洋片”的老式镜箱前,盯看一张张画面闪过,不敢眨眼,画面有山水、人物、神话中的故事。拉“洋片”的人一边摇着镜箱上的手柄,一边“嘭嘭”地敲着一面小鼓,被敲乱了心的孩子就交出最后一分钱——更不用说庙会中的玩意儿和吃食了。

春天,挑着大箩卖小油鸡的汉子走进胡同,不用吆喝就围了一群孩子,托起一只在手上,指指才吐绿的柳枝说:嚯,赛柳絮。孩子们毛茸茸地托着,回家放在鞋盒子里,撒上小米,坐着看,夜深了都不忍睡去。卖小金鱼的担子上,一头是木桶,一头是玻璃缸,圆的,要哪条就捞哪条,注进净水,还有一缕碧绿的水草。槐花落尽的时候,卖花的老汉用丝线把晚香玉一串地穿了,挂在好动的小姑娘头上,一跑,小胡同里就香气弥漫了。夜里,甚至冬天,也能听见卖小吃的吆喝声,推开古旧的院门,看见一盏风灯和一个身影,热气虚虚地晕了灯火,身影悠悠地唱着,悠悠地远了,夜就踏实下来。我躺在床上,闭着眼听,觉出被子的暖和和安全。

那时北京,仿佛护城河里故宫角楼的倒影,梦一样安详着,小风吹过,晃动了,却不破碎。它的古松和早梅,庭院和街道,都显出古老和平,而且骄傲。

10、《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08页

梁下的小桌上,放着从外衣上取下来的毛泽东像章和小红书,隔室的灯光映在像章上,渗出淡淡的红光

这是小宁妈自杀后。整本有很多这样的镜头拉近定格,另一个比如老舍投湖后手中飘着的纸写的是毛泽东诗词的一段。非常导演,非常美。

11、《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75页

《我的青春回忆录》

当他们施暴于人的时候，兽一样的冲动是可能的，加上当时的气氛，甚至是一定的。但很少出于真正的仇恨，政治宣传的鼓舞也不是决定的因素，更少是被迫的。那么，驱动他们去残暴的究竟是什么？

是恐惧。

做为曾经的受害者，陈导却依然能冷静客观地去剖开事物，而不是满腔仇恨地控诉和喧哗，这是要经过多少沉淀。

12、《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页

【】

她常说：人不兴欺负人。也不兴叫人欺负。让人欺负惯了，你日后就成了坏人了。——中国的传统，受压迫者，以为有正义在手，便只知有报复，不知有宽宥，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结果压迫本身代代不绝，只是对象换了。奶奶目不识丁，乃能以这样透彻的道理示于后代，可见她目光之锐，见识之高。可当时的风尚是“对敌人要像严冬一样冷酷无情”，我听不懂奶奶的话是自然的事。

【】

当年的四中，成绩最好的并不一定是干部子弟。他们可以骄人的，无非是常常聚集在一起议论不为外人所知的军国大事，或者在外地度假之后骑回一辆出口或进口的自行车。尤其是周末的课后，班主任会当众宣布：干部子弟同学留下开会。在其他同学纷纷退席时，他们会漫不经心地谈笑坐下，以后又一脸庄严地走出教室。我在当时很羡慕他们，相比之下又自觉不弱，因此就更刺激我想成为他们中间的一个。这种在孩子们中间人为地制造隔阂的等级制度，无聊可笑，造成我长成后对四中的厌恶。它的害处也影响到这些干部子弟，特别在他们家道变迁的时候。抛开这个不谈，少年时的虚荣、肤浅本是常事，不为时代所限。等到年龄稍长，心智渐开，总会慢慢解脱，人也就成熟了，犹如拾到海滩上的空海螺，可供回忆然后一笑的。但在当时，我却被过早地深深刺痛了。

【】

社会主义学院是一座大楼，我是在门前的传达室中见到父亲的。比起刚从农村回来，他竟又憔悴了许多。由我把母亲的话转达给他，大概使他很难堪，他沉着脸，许久才说：“告诉你妈妈，我的问题早已向组织上交代过了。我没有新的问题。我相信党。你要照顾妈妈。妹妹好吗？你要好好学习。”我们中国人没有拥抱的习惯，离开襁褓以后，除了父亲打我，没有接触过他的手。我希望我当时抱过他一下。

【】

心中充满了大事将临的预感。我们当时并不知道，五月二十九日，清华大学附中的一些学生，以干部子弟为主体，成立了秘密组织——红卫兵。他们深夜聚集在北京西郊圆明园的废墟前，宣誓效忠毛主席，并准备用生命和鲜血捍卫他的思想。一天深夜，我被手电筒的光亮惊醒，站在面前的张老师要我去接替正在大雨中站岗的另一个同学，防止阶级敌人捣乱破坏。这是一个殊荣，只有为数极少的同学才被准许参加站岗。重获信任的狂喜和感激使我在几个连续暴雨惊雷的夜晚，守卫着空荡荡的田野直到天亮，淋得透湿也不愿交给下一个人。

（对曾经加入国民党的父亲，困惑--质疑--憎恨-撇清关系重获组织信任，很多从前觉得无法理解的事情，看当事人回忆经过，也没有什么大奸大恶，和被社会隔离比起来，良知的存在感太弱。）

13、《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5页

《我的青春回忆录》

可新中国的同义语即是人人都过上幸福的生活。我相信这个。——你无法不相信一个和你一同长大的说法，甚至你本人都是它的一部分，直到你有勇气首先否定你自己。

14、《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页

青灰

我也曾想尝试把自己的事，以陈凯歌的方式写出来。无疾而终。
第一次，通过别人的眼睛审视自己的过往。

15、《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62页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贵是高贵者的墓志铭”
非常喜欢这诗：

北岛《回答》

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
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
看吧，在那镀金的天空中，
飘满了死者弯曲的倒影。

冰川纪过去了，
为什么到处都是冰凌？
好望角发现了，
为什么死海里千帆相竞？

我来到这个世界上，
只带着纸、绳索和身影，
为了在审判之前，
宣读那些被判决的声音。

告诉你吧，世界
我--不--相--信！
纵使你脚下有一千名挑战者，
那就把我算作第一千零一名。

我不相信天是蓝的，
我不相信雷的回声，
我不相信梦是假的，
我不相信死无报应。

如果海洋注定要决堤，
就让所有的苦水都注入我心中，
如果陆地注定要上升，
就让人类重新选择生存的峰顶。

新的转机和闪闪星斗，

《我的青春回忆录》

正在缀满没有遮拦的天空。
那是五千年的象形文字，
那是未来人们凝视的眼睛

16、《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40页

<原文开始></原文结束> 有许多次，我坐在林中砍倒的树身上，深深地吸一口烟。风从林子深处吹干了我头上的热汗。眼前视野开阔，远山一层淡似一层，在阳光和云的游戏里忽明忽暗。我和身边的一切没有区别，都只是自然的一部分。我知道我找到了一个友人，它很宽大，足以容纳许多生命。我并不对它娓娓谈情，只是倾听和注视。它也并不溺爱我，只是暗示。这是一个生和死并存的世界。死亡的迹象惊心动魄，一些巨大的古树已经腐朽，厚厚的腐叶层上每天铺满新的金黄；可同时地下窜出尖笋，枝头长满新芽。死，透露了自然的本意；生命重在过程，目的仅在次要。新生令人想到无限；可它的蓬勃热烈又决没有哲学的酸腐。阳光下，万物并荣，生而复死；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没有两棵树完全相同，自由就是它们自己。而在山下不远的人间，真理、道德、秩序却像鱼刺一样苍白、贫瘠、抽象而悖理，我每次在村后小河中洗脚，都会有成群的小鱼啄着我腿上的伤口，使我得到了抚慰；我走上山去，用手指触动大株的含羞草，在叶片收拢的瞬间，意识到尊严；一片黄叶，在溪水的转弯处久久盘旋不去，让我懂得了命运。若说人人都需要欣喜和忏悔的去处，山林就成了我的教堂。在阳光和绿叶之间，我头一次有时间回首，想起受难的父亲、病中的母亲和尚小的妹妹；想起我的同学和朋友；想起所恨和所爱，侮辱了我的和我侮辱了的一切，禁不住失声而泣。在自然接纳了这一切之后，我觉得心慢慢沉下去，沉到它该在的地方，同时问：我是谁？我对我是谁感到满意吗？我慢慢知道了这个问题的严肃，走下山去。

17、《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8页

麻雀被宣布为敌人，它就不再是一只鸟。它的存在即是罪恶，为了消灭罪恶就必须消灭它。而在我弱小时已不能怜悯弱小，实在能对我日后的强壮指望着什么呢？

18、《我的青春回忆录》的笔记-第137页

因为森林，我们初到的时候，这里几乎还是一片净土。旱季，特别是冬天，大雾起自午夜时分，仿佛周天彻地的幔帐，遮了山林的睡容。清晨起身，如在玻璃球中行走，树影依了远近，深浅不同，都还在梦里。樵夫的板斧，牧童的牛铃，湿湿地敲破广大的寂静，看是看不见的。假如此刻擦亮一根火柴，是蜡一样的小小一朵橘黄，定睛细看，有无数小小水珠抖动着跃过火焰，尖叫一声，又逍遥着去了。这时走上山去，在天地的一色中会欢欣到不知怎样安置自身才好，欢欣之余，又顿生幸福苦短的无奈。往往，雾越大，天越晴得好，破雾的时候，几乎壮丽。先是觉得头顶一片暖意，像有一把金霜凌空撒下，接着，雾就融化了，快到人还没有醒过来，身已在灿烂中，世界新鲜得好像昨夜才刚刚铸好。夏季，多雨。有时还来不及从山上跑回队里，暴雨已过。站在高处一望，树都绿着，绿得各自不同，隆隆的残雷声中，天地间到处都是水珠滚落时的闪闪反射。地面的水洼，无论大小，都聚满了大群蝴蝶，翅膀颤颤地扇动，不飞去；雨水聚成细细的泉，沿着藤蔓流下，汇成一个个小潭，一弯弯小小的虹把潭罩住，手伸进去，就变成七色的了。更不用说天空中的大虹。夜晚，残存阳光不知何处去，徘徊徜徉，花朵一样懒洋洋地开放在一切景物的边缘，伸手却什么也抓不住。这样的夜晚在山路上行走，虽然提着砍刀，也会被认为天使了。

《我的青春回忆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